

证券代码：837445

证券简称：宏涛嘉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涛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编号：2025-02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03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4.1 《关于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2 《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3 《关于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4 《关于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5 《关于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6 《关于拟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7 《关于拟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宝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现提名刘宝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宝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边文艳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现提名边文艳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边文艳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现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9 日